

饶平县 2018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19 年预算草案的报告

——2019 年 3 月 26 日在饶平县第十五届
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上

饶平县财政局

各位代表：

受县人民政府委托，向大会报告饶平县 2018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19 年预算草案，请予审议。

一、2018 年预算执行情况

2018 年，全县财政工作始终紧紧围绕县委、县政府发展总体目标和决策部署，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和贯彻新发展理念，按照高质量发展要求，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支持打好三大攻坚战，实施积极财政政策，千方百计组织收入，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强化财政资金管理，深化财税体制改革，加大民生资金投入，防范化解财政风险，较好完成各项工作任务，有力地支撑全县经济社会平稳健康发展。

(一) 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执行情况

本级收入预算执行情况：2018年本级一般预算收入81463万元，完成年度收入预算(调整后，下同)的103.02%，同比增长6.11%。

按税收和非税收入划分：税收收入47403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100.15%，同比增长0.82%。非税收入34060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107.30%，同比增长14.48%。其中，原地税局征管本级收入28576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101.22%，同比下降3.38%；原国税局征管本级收入23092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100.02%，同比增长6.86%；财政局管理的本级收入29795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107.36%，同比增长16.46%。

本级支出预算执行情况：2018年全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552127万元，同比增长22.00%。

按公共财政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划分，主要执行情况是：(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51160万元，下降-2.14%，主要是去年落实历年乡镇工作补贴及调整工资等支出；(2)国防支出90万元，增长2150%，主要是上级补助的专项资金增加；(3)公共安全支出18700万元，增长38.20%，主要是提高政法人员待遇和政法系统公用经费保障水平；(4)教育支出132804万元，增长7.66%；(5)科学技术支出-1268万元，增长-131.92%，主要是上级清算收回未使用的上年专项资金；(6)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9249万元，增长5.44%；(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66015万元，增长23.35%，主要是分步落实行政事业人员社保并轨支出；(8)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87410 万元，增长 2.32%；（9）节能环保支出 6869 万元，下降 54.1%，主要是上级补助的专项资金减少；（10）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31314 万元，增长 95.33%，主要是用于城乡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资金增加；（11）农林水事务支出 84780 万元，增长 80.57%，主要是上级对新农村建设方面的专项资金增加；（12）交通运输支出 28651 万元，增长 347.39%，主要是上级补助资金增加；（13）资源勘探电力信息等事务支出 414 万元，下降 41.53%，主要是上级补助的专项资金减少；（14）商业服务业等事务支出 943 万元，下降 21.55%，主要是上级补助的专项资金减少；（15）国土资源气象等事务支出 11488 万元，增长 50.29%，主要是用于水田垦造资金的增加；（16）住房保障支出 4568 万元，增长 87.91%，主要是调整提高住房公积金及保障房建设专项资金增加；（17）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1724 万元，与去年基本持平；（18）债务还本付息 1696 万元，增长 205.00%，主要是债券转贷收入累计数增长，应付利息增加；（19）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2 万元，与去年持平；（20）其他支出 82 万元，下降 71.02%。

预算总收支平衡情况：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 592157 万元。其中，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81463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409723 万元，地方政府债券转贷收入 20000 万元，上年结转 24540 万元，调入资金 56431 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调入 3687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入 271 万元，从收回的财政存量资金等其他调入 19290 万元）；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

592157 万元，其中，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552127 万元，上解上级支出 14854 万元，政府一般债券还本支出 942 万元，结转下年支出（专项结转）24234 万元。全年预算收支平衡（现有情况，最终以省批复决算为准）。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执行情况

2018 年基金预算总收入 85467 万元，同比增长 3.91%。其中：本级基金预算收入 59927 万元，同比增长 12.1%；上级补助收入 5778 万元，同比下降 48.02%；上年结余收入 10762 万元，地方政府债券转贷收入 9000 万元；本级基金支出 48172 万元，调出资金 36870 万元（调到一般公共预算），结转下年度支出 425 万元。全年收支平衡（现有情况，最终以省批复决算为准）。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执行情况

2018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为 271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不单独安排支出，调出资金 271 万元到一般公共预算统筹使用，收支平衡。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执行情况

2018 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情况按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编制的社会保险基金决算收支总表编列。

2018 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总收入 221877 万元，其中：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 87768 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 24773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 17683 万元，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 15276 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

险基金 74202 万元,失业保险基金 909 万元,生育保险基金 1086 万元。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总支出 220962 万元,其中: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 85111 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 26016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 4658 万元,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 15649 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 87310 万元,失业保险基金 1115 万元,生育保险基金 1103 万元。

收入与支出相抵,当年收支结余 915 万元,年末滚存结余 56593 万元。

2018 年,财政工作成效具体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1. 强化征管手段,挖掘增收潜力,保障财政平稳运行。围绕全年预期增长目标,把组织财政收入作为财政工作的重中之重来抓,严格依法征收,努力提高收入总量,做大财政收入蛋糕。一是着力加强财税协作。做好税源调研和收入分析调控,拓宽增收渠道,完善征管制度建设,着力形成非税收入新增长点。全面组织开展清算工作,及时收缴应入库资金,加强对外来承包企业的管理,做好企业财务信息和经济信息的收集整理,防止税收外流,做到应收尽收,应免则免,确保本级财政稳定增长;二是积极争取上级资金。充分利用“原中央苏区县”的名片,对国家和省沿海开发区的特殊政策、粤东西北地区振兴发展的财政政策、省财政厅出台鼓励地方财政发展的激励措施,做到掌握了解、提前筹划、全程跟踪、加强沟通、做好项目资金申报和建设,全年积极争取上级资金共 44.45 亿元(其中平

衡预算补助资金 16.50 亿元，地方转贷资金 2.9 亿元，其他专项资金 25.05 亿元)；三是加强预算执行管理。贯彻落实新预算法等法律法规，在资金安排上优先确保“保工资、保运转、保民生”，及时下达上级专项资金，盘活存量资金资产，强化支出监督，从而实现财政收入增总量、上规模，为缓解县财政支付压力和稳定财政正常运作，实现全县经济社会跨越性发展提供财力保障。

2. 落实发展理念，贯彻财政政策，助力全县经济发展。坚持发展第一要务，注重转方式调结构，发挥财政政策引导带动作用，促进经济综合实力迈上新台阶。一是支持地方经济建设和产业发展。落实好科技创新、技术改造升级、外贸发展等财政扶持资金，推动传统产业改造升级，培育壮大新兴产业，支持实体经济提质增效。2018 年拨付上饶镇资金 2088 万元助力规划建设茂芝红色经济生态示范区；二是支持重点项目和基础设施建设的实施。围绕我县产业优势和面临的困难，积极向省、中央争取项目资金，支持我县引韩济饶供水工程、黄冈河中游治理工程、饶平海堤加固达标工程和高堂镇高标准农田建设工程，及时拨付交通、园区、水利等重点项目及“亮化工程”、市政黑底路工程建设资金，进而夯实发展基础；三是创新拓宽财政投融资模式。做好 2018 年利用债券转贷资金的项目申报，发挥财政资金杠杆效应，加大 PPP 模式推广运用力度，为社会投资提供更多便利，引导社会资本参与产业聚集、人才引育、企业研发、创新平台、城乡规划等重点领域的建设，以此激发市

市场主体活力，不断增添我县经济高质量发展的动力。

3. 夯实民生根基，助力扶贫支农，提高精准保障水平。坚持民生为本，积极筹措资金，持续加大对民生领域的投入，落实国家各项惠民财政政策，促进社会各项事业发展。全年投入民生领域支出 468800 万元，占一般公共财政支出 84.91%。一是支持教育现代化创建，推动全县教育事业的发展。进一步健全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做好建档立卡学生免学费和生活费补助资金的投入，确保精准扶贫政策落实到具体学生。全年财政投入教育支出 132804 万元；二是加大投入医疗卫生事业，增强基层公共卫生服务能力。进一步做好卫生医疗分级诊疗的实施工作，扩大覆盖范围，积极支持三所综合医院（人民医院、中医医院和妇幼保健院）的升级建设和新丰卫生院升级为第二人民医院；基层卫生院标准化建设和农村卫生站公建规范化建设项目也有序进行。进一步改善公共卫生和基本医疗服务，提高卫生医疗条件。全年财政投入医疗卫生经费 87410 万元；三是加强社会保障体系建设，提高底线民生政策补助标准。切实做好城乡居民基础养老金、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基金等县级资金配套，严格按照各项民生资金发放范围，及时足额的给予拨付。全年投入社会保障和劳动就业 81431 万元；四是积极做好精准扶贫工作，大力支持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统筹推进乡村振兴，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2018 年投入精准扶贫资金 6494.8 万元、省定贫困村创建社会主义新农村示范村专项资金 42336 万元、村级公益事业一事一议财政奖补项目财政资金 650 万元、水利

建设资金 6274.075 万元、生态林建设资金 5159.862 万元、非洲猪瘟防控经费 215 万元，黄冈河流域环境保护资金 400 万元。

4. 坚持锐意创新，深化体制改革，塑造现代阳光财政。紧紧围绕全县统筹协调发展大局，推进各项财政改革加速、提质、增效，推动基本建立现代财政制度，进一步统筹财力，集中财力办大事。一是完善新一轮镇级财政管理体制。为更好地调动各镇发展经济、培植财源、科学理财的积极性，适应我县财政省直管县后的体制调整以及税收征管方式的变化，新一轮体制采用“按各镇税收的县级库收入核给协调发展奖，制定考核基数，超基数实行激励性奖励”的方法，使县镇利益分配更趋合理，增强镇级综合财力和发展活力；二是抓好预算支出和管理改革。严格执行《预算法》，依法依规组织预算编审，加快建立规范透明、标准科学、约束有力的现代预算制度，从财政政策和资金上支持各项改革措施落地，推动形成改革合力，确保“三保”支出和重点项目支出资金需要，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三是完善国库集中支付制度。开展国库集中系统一体化建设，对国库集中支付系统一体化系统进行版本升级，对账务集中监管进行优化升级，为 2019 年执行新政府会计制度做好准备，同时做好财政资金预算执行动态监控和资金实时在线监控系统凭证上报工作，目前已纳入国库集中支付改革的预算系统 108 个；四是完善投资审核制度。出台实施《饶平县财政局投资审核中心审核工作管理规定（试行）》，加强各项审批制度的执行落实。在原来采购四家中介机构基础上新增二家，加快审核进度，促

进财审工作依法依规健康发展。2018 年完成工程预结算审核业务 812 宗，审核金额 262527 万元，审定金额 224269 万元，核减 38258 万元。

5. 健全监督机制，加强内控建设，确保政策有效落实。创新监督理念，转变监督方式，推进依法理财，确保资金合理、安全、有效运行。一是加强财政资金监督检查。积极配合省财政厅开展 2018 年全省财政收支真实性检查工作、预决算公开整改情况“回头看”暨 2018 年预算公开专项检查工作，组织开展会计信息质量、“小金库”和会议费、“三公经费”检查、财政专项资金、一般性转移支付资金等专项检查，着力构建涵盖资金流向和政策实施全过程全方位监督；二是积极防范财政债务风险。不断推进政府债务纳入预算管理工作，妥善处理存量债务，合理控制债务规模和风险，加快完善政府债务风险预警机制。全面实施绩效管理，拓展绩效评价领域，完善多层次绩效评价体系，强化评价结果应用，监督提高财政资金配置、使用的效益；三是建立健全财政大监督格局。加强内部控制建设，自觉接受人大监督，及时落实整改人大、政协、审计及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发挥监督合力；四是制订文件做好政府监管工作。制订印发《饶平县县级 2018 年集中采购机构采购项目实施方案》《饶平县财政监督检查实施“双随机一公开”操作规程（试行）》《饶平县财政局随机抽查事项清单》等文件，加强采购计划备案管理，推进“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基础工作；五是加强国有资产处置管理和办公用房清理自查工作。切实做好中

央巡视组巡视广东省反馈情况的巡视整改工作，进一步规范和加强我县国有资产的日常使用管理、处置和收益等行为。开展整改我县办公用房超标工作，共清理腾退面积 777.3 平方米，带动党政机关以更务实、高要求的标准整治办公用房超标问题。

2018 年，预算执行和财政管理虽然取得了良好成效，但在财政运行中，我县财政收支矛盾突出，还存在一些问题。

从财政收入方面看：在经济发展的新常态下，我县经济总体增长缓慢，基础实施比较落后，缺乏大项目拉动作用，严重影响财政收入的有效增长，特别是重点税源企业“大唐电厂”呈逐年减收态势，影响我县税收收入的增长。

从财政支出方面看：重点领域需求压力和财政三保支出保障缺口较大，落实调整工资政策、提高底线民生保障标准等增支政策使财政应确保的刚性支出呈大幅增长，地方财政负担加重，财政运行面临较大的困难，存在较大的运行风险。

从改革管理方面看：我县财政干部的法治思维和法治观念需要进一步提高，预决算管理力度需要进一步加大，打造“法治财政、阳光财政、绩效财政”任重道远。

对此，在下一年的工作中，我们将高度重视存在困难和问题，以积极的姿态、改革的思维、务实的举措积极应对并加以解决。

二、2019 年预算草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要求，我县今年财政预算收支计划，按照全县国民经济指标和社会发展规划的要求，结合全县财力发展状况进行编制，并按要求将上级提前告知的专项资金补助如数编列年初预算，确保预算编制的完整性。

预算编制的指导思想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紧紧围绕县委、县政府建设“粤东大门、苏区大港、美丽乡村、幸福家园”这一总目标，以“勇立潮头、实干兴饶”的精神，坚持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严格执行预算法规定，深化财税体制改革，完善预算管理。依法强化财政收入管理，不断壮大财政实力；坚持服务大局和改革创新，着力调整和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努力提高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水平，保障改善民生，维护改革发展稳定大局，推进小康社会建设；严格支出管理，强化财政监督，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的规范性、安全性和有效性，为促进我县经济建设和社会各项事业的稳步发展提供财力保障。

预算编制的基本原则是：严格贯彻落实预算法以及国家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政策的有关规定，依法依规编制全口径预算。今年我县将按照预算法要求，编制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四本预算。按照我县实际，科学合理确定收入增长速度，积极稳妥安排预算收入，支出预算按照与经济发展水平和财力水平相适应，既要满足实际需要，又要充分考虑财力可能。树立大财政大预算的

系统思维，形成全面完整的财政预算管理格局，集中财力，用于保工资、保运转、保民生、保稳定、保重点、促发展的资金需要。全面贯彻落实“八项规定”，严格控制一般性支出尤其是“三公”经费支出，推进高效、节约型政府建设。

按照上述指导思想和基本原则，2019年财政预算收支主要指标计划安排建议如下：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支计划

1.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计划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 439509 万元，具体为：

（1）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根据市对县收入指导目标以及上级关于提高收入质量的要求，综合分析影响我县财政收入的各种因素，坚持“实事求是、积极稳妥、努力可及”的原则，预期我县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目标为 6%，达 86351 万元。具体为：

税收收入 60446 万元，占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70%，比上年增长 27.52%。按税种分（各工商税按比上年增长约 15%对比 2018 年预算调整安排，考虑我县实际，适当增加耕地占用税、契税增长比例）：增值税 22260 万元；企业所得税 5726 万元；个人所得税 1432 万元；资源税 1730 万元；城市维护建设税 5211 万元；房产税 2573 万元；印花税 1592 万元；城镇土地使用税 2868 万元；土地增值税 2490 万元；车船税 1063 万元；环境保护税 140 万元；耕地占用税 9009 万元；契税 4352 万元。

非税收入 25905 万元，占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0%，非税收入按去年实绩减一次性收入后调整安排。按征收部门分：税务部门计划征收 4520 万元，比上年实绩增长 5%；财政局管理收入 21385 万元，比上年实绩下降 28%。按收入科目分：专项收入 5635 万元；行政事业性收费 10758 万元；罚没收入 5250 万元；政府住房基金收入 480 万元，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3582 万元；其他收入 200 万元。

(2) 提前告知的上级补助收入 288674 万元（其中可统筹安排 114605 万元，应专项安排的资金 174069 万元）。

(3) 上年结转结余 24234 万元（其中可统筹安排 0 万元，应专项安排的资金 24234 万元）。

(4) 调入资金 40250 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的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调入 4000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250 万元。

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计划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计 548059 万元，其中：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534272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1998 万元，应上解上级支出 11789 万元。

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具体的为：

(1) 本级财政公共财政预算支出按支出功能类科目如下：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6588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长 46.22%，主要是今年绩效奖励列入年初预算及部分单位落实社保并轨增加支出；国防支出 175 万元，比上年预算下降 62.04%；公共安

全支出 16131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长 7.43%；教育支出 161725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长 35.14%，主要是今年绩效奖励列入年初预算及奖励性绩效工资增加；科学技术支出 3088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长 9.70%；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636 万元，比上年预算下降 21.3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4566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长 31.56%，主要是部分单位落实社保并轨增加支出；卫生健康支出 70579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长 4.16%；节能环保支出 10507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长 84.17%；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1898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长 47.58%；农林水事务支出 42991 万元，比上年预算下降 51.04%；交通运输支出 22005 万元，比上年预算下降 38.12%；资源勘探电力信息等事务支出 287 万元，比上年预算下降 30.17%；商业服务业等事务支出 676 万元，比上年预算下降 25.80%；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3112 万元，比上年预算下降 65.03%；住房保障支出 4567 万元，比上年预算下降 8.02%；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1712 万元，与上年基本持平；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041 万元，为 2019 年新增科目；债务付息支出 2410 万元，比上年预算下降 29.43%，主要是今年专项债券利息在政府性基金列支；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80 万元；其他支出 8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长 33.33%。

上述各类支出无单独说明增减变化因素主要是上级提前告知专项资金和上年结转资金增减变化。

(2) 本级财政公共财政预算支出按预算口子分：应专项安排的专项资金支出 246041 万元（含上年结转）；县级单位预算

支出 210343 万元，包括按照部门预算的编制原则和要求编列的县级部门预算及其他县级单位补助支出预算；镇级预算支出（含黄冈卫管所）23004 万元，镇级支出按镇财政体制支出基数核定规定编列；县级单位预算未包括的项目支出及专项配套、预安排支出 54884 万元，主要是上级文件要求县应安排的配套资金、根据历年政府批准的相关项目支出。

3. 一般公共预算平衡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 439509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计 548509 万元，支出缺口 108550 万元，暂在调入资金中其他调入增加列入 108550 万元，年度执行中将在上级增加的补助收入、本级增加的收入、基金预算本级收入收支结余增量及调入财政收回的存量资金予以消化，最终实现收支平衡。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计划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总计 53608 万元，具体为：

（1）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计划 51500 万元。具体是：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50000 万元、彩票公益金收入 600 万元、污水处理费收入 900 万元。

（2）上年结转结余 425 万元。

（3）提前告知的上级补助收入 1683 万元。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总计 53608 万元，具体为：

政府性基金收入需按收入项目对应安排相关支出。按上年结转收入和本年收入各项目对应安排支出 13608 万元。其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65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9885 万元；其他

支出（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1738万元；债务付息支出1100万元；债务发行费用支出20万元。

调出资金40000万元（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调出到一般公共预算统筹使用。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平衡。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计划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计划为250万元，是烟草公司的利润县财政分成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不单独安排支出，调出到一般公共预算统筹使用，调出资金250万元，收支平衡。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计划

按照《预算法》编制四本预算及省财政厅规范预算管理工作的通知要求，2019年按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编制的社会保险基金收支计划作为独立预算管理。

2019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总收入190677万元，其中：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92203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32925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31317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15874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16104万元，失业保险基金1123万元，生育保险基金1131万元。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总支出230626万元，其中：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92203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33738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38200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12955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51498

万元，失业保险基金 1123 万元，生育保险基金 885 万元。

收入与支出相抵，当年收支结余-39925 万元，年末滚存结余 16667 万元。

预算计划安排的补充说明：由于我县经济基础较为薄弱，本级财政收入虽呈增长态势，但增量小，而落实调整工资和提高离退休经费、完善社会保障制度及其他政策性增支政策等，使财政支出需求急剧增长，我县财政面临着较大的收支矛盾，一些由于具体应支出数尚未明确但需在今年执行的项目无列入预留，如：2018 年出台在 2019 年落实的调整工资支出及工资附加支出等，按照上级要求应予以列支消化的以前年度由于财力不足列在暂付款的应支出项目没有财力安排。上述项目将在今后视实际执行情况结合我县财力状况再做出调整安排解决。

三、凝心聚力，奋发有为，谱写财政工作新篇章

困难与希望同在，机遇与挑战并存，尽管我县财政运行困难较大，收支矛盾突出，但我们更应看到发展的机遇和前景。2019 年是新中国成立 70 周年，是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的关键之年，是打好“三大攻坚战”、实施“十三五”规划的攻坚之年，科学合理编制好 2019 年预算，科学谋划和做好全年各项工作意义重大。我们有理由相信，拥有县委、县政府的坚强领导和人大、政协、部门单位和社会各届的大力支持，通过全县财政干部职工的不懈努力和共同拼搏，2019 年

我县财政收支预算目标任务一定能圆满完成。根据上述目标任务，重点从以下五个方面做好财政工作。

（一）狠抓促产培财，确保财政收入增长

一是继续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构建更有活力、更有绩效的财政支持方式，促进实体经济健康发展，提高经济发展质量发挥财政资金的引导、杠杆效应。推广运用政府与社会资本合作（PPP）模式，吸引社会资金投入，缓解财政压力；二是培育新的税收增长点。密切跟踪财政经济形势，全力支持重大产业发展和民生项目建设，加大征地土地储备工作及加快园区建设步伐，培植新的税收增长点；三是强化重点税源征管力度。从税收执法监督检查入手，对重点工程建设领域的税收强化控管，严禁偷、漏、逃、骗税行为，切实做到以查促管，以管促收，提高税收征管质量和效率，防止税收流失，确保应收尽收。

（二）加强预算执行，完善监督管理机制

一是继续做好预算收入和支出管理工作。积极挖掘收入潜力，拓宽征收渠道，并全面组织开展非税收入清算工作，及时收缴应入库资金，促进增加收入。积极筹措资金，确保我县“三保”支出和重点项目支出资金需要。围绕县委全会提出的发展战略和目标，及早做好工作安排谋划，确保资金落实，有效保证全县重点建设、中心工作以及民生领域的资金供给；二是从严控制预算追加。贯彻中央和省市厉行节约有关规定，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严格压缩一般性支出，减少“三公”经费支出，降低行政运行成本。对预算事项充分论证，项目支出有预

期效益和目标，加强对财政资金使用及其效果的财政监督和绩效评价，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三是继续健全财政大监督格局。利用财政资金管理制度，强化事前和事中监督，促进监督与管理的有机融合，发挥监督的预警和防范作用，进一步优化财政支出结构。支出增长继续向民生、脱贫攻坚、环保领域倾斜，真正将财政资金用在刀刃上，确保各项惠民政策落实到实处，发挥财政资金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三）着力改善民生，决胜脱贫攻坚战役

一是坚持民生优先，加大民生投入。持续加大教育、文化、医疗卫生、基础设施建设等民生重点领域投入，注重补短板、促公平、提质量，积极回应人民群众新期待，有效提升公共财政保障能力。继续加大对困难弱势群体的帮扶力度，提高底线民生保障水平，落实财政资金稳定增长机制；二是支持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加快改善基础设施，推进农业产业化做大做强。做好支农项目申报工作，加强支农资金监管，做好资金报账管理工作。加强水利基础设施建设持续推进，认真做好千里海堤达标加固工程项目建设，努力构筑安全高效节水体系，为生态环境和社会和谐提供有力的支撑作用；三是多举措确保完成脱贫攻坚任务。加强对精准扶贫精准脱贫攻坚工作和新农村建设的力度，构建务实管用的财政扶贫体系，在财政涉农资金整合的基础上，创新政策机制，集中将有限财力精准投放，使扶贫资金直接惠及贫困户。

（四）持续深化改革，增强财政工作效能

一是继续推进国库集中支付改革建设。2019年1月开始，按财政部、中国人民银行的统一部署，在全县预算单位及镇级财政推行国库集中支付电子化管理，特别是对镇级财政专户的清理工作，规范对预算单位银行账户的管理工作，进一步完善国库集中支付制度、完善实施权责发生制政府综合财务报告试编工作、完善现代国库管理运行机制，有效提升财政资金运行调控能力；二是继续推进财政系统一体化建设。加快财政核心业务的软件改造，按照广东省“金财工程”纵向网络管理办法，在已建成的国库集中支付、集中支付与总预算会计一体化、预算单位财务集中核算、集中监管、公务卡管理、预算执行动态监控分析、项目库的基础上，积极推进一体化建设；三是继续推进国有资产管理建设。根据我县党政机关及事业单位机构改革的总体部署，加强全县国有资产管理、依法依规管理处置机构变动部门和单位的国有资产，要求全县行政事业单位按规定权限及程序，履行审批手续，全面核实清理出租出借情况，严格办公用房管理规范，形成长期动态的长效机制，确保机构改革工作平稳有序推进。

（五）推进从严治党，筑牢干部思想防线

一是加强党风廉政建设。严格落实两个责任，坚持“一岗双责”，与财政业务工作同部署、同落实、同检查、同考核。全面落实履职尽责，加强党员干部作风建设，逐步建立“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的风险防控机制，加强廉洁自律教育，强化法治思维；二是加强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完善财政内部管

理制度，坚持用制度管人、管事、管权、管钱，严格目标考核。加强选人用人工作监督，不断提高内控制度执行力，坚持全过程监督，做到源头把关、全程防控、失责必究；三是加强财政队伍建设。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切实贯彻落实预算法、会计法和政府采购法等财经法律法规，依法行使行政决策权和财政管理权，规范财政权力运行，始终做到依法行政、依法理财，提高干部勤政为民的本领，着力打造高素质的财政干部队伍。

各位代表，新的一年，我们将按照县委、县政府的部署和县人大会议的决议，自觉接受县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认真听取人民政协的意见和建议，围绕全县经济社会发展目标，锐意进取，攻坚克难，扎实做好工作，为加快饶平发展提供财政保障！

附件一 2018 年预算执行情况表格

1.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执行情况总表
2. 2018 年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执行情况表(分征收单位)
3. 2018 年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执行情况表 (列至项)
4. 2018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执行情况总表
5. 2018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执行情况表
6. 2018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执行情况表
7. 2018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执行情况表
8. 2018 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执行情况表

附件二 2019 年预算草案表格

1.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总表
2. 2019 年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表 (分征收单位)
3. 2019 年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列至项)
4. 2019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预算总表
5. 2019 年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
6. 2019 年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列到项)
7. 2019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总表
8. 2019 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总表

附件三 2019 年预算草案参阅材料

1. 2019 年部门预算 (草案)
2. 2019 年乡镇年初预算汇总表 (含黄冈卫管所)
3. 2019 年县级单位预算未包括的项目支出及专项配套、预留资金预算表